**2021年天津市北辰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合同制幼儿教师考生防疫与安全须知**

      为保障考生健康安全和考试平稳顺利，请广大考生严格执行有关疫情防控要求：  
      1.2021年天津市北辰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合同制幼儿教师笔试工作定于2021年7月17日举行，具体考试地点、时间详见《笔试准考证》。参加笔试时，必须同时携带准考证和有效期内的身份证，缺少证件的报考人员不得参加笔试。参加笔试的考生必须在考前30分钟进入考场，考生入场须进行两次体温监测。笔试开考30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  
      2.考生即日起可登录公告发布网站下载《2021年天津市北辰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合同制幼儿教师考生健康卡及考试安全承诺书》，如实填写个人健康情况，签署考试安全承诺书并签字。考试前请将《健康卡及承诺书》交给考点工作人员。  
      3.考生须于笔试当天申请天津健康码，考生进入考点时，须主动出示“绿码”，持有“绿码”方能进入考点参加考试。手机要在亮码后存放在指定位置，不能随身携带。  
      4.6月1日后从广东省除广州市、佛山市以外的其他地区返津的考生，需提供抵津前72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出示包含核酸检测阴性信息的健康码“绿码”，无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须进行核酸检测，结果阴性后，方可参加考试。  
      5.下列考生须提供抵津前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出示包含核酸检测阴性信息的健康码“绿码”，无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须进行核酸检测，结果阴性后，方可参加考试。  
      ①6月1日以后从中高风险地区返津的考生；  
      ②6月1日以后从广州市、佛山市返津的考生。  
      6.笔试前14日内，如出现发热（体温≥37.3℃）、乏力、咳嗽、呼吸困难、腹泻等病状，及时到医院就医并进行核酸检测，在考试当天须提供笔试前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参加考试。  
      7.考试期间做好个人防护，勤洗手，公共场所佩戴口罩。避免和无关人员接触。避免考生、家长在考点附近聚集，同时做到在各种场所确保一定的社交安全距离。考生须听从考点指挥，分散进入考点和考场楼，进退考场、如厕时均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考生之间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  
      8.考生进入考点后，需全程佩戴符合防护要求的口罩，仅在入场核验身份时可以暂时摘下口罩。  
      9.考生在考试期间一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应立即向监考人员报告，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如体温≥37.3℃，须服从考点应急处置安排。  
      10.被确诊为“新冠肺炎”或疑似病人的考生，以及需要医学隔离观察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已治愈并完成隔离及已排除疑似考生除外）。  
      11.考生尽量不要外出，并注意个人卫生和防护，每日自行做好身体健康监测，避免与国（境）外人员、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的场所聚集。对于刻意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旅居史和接触史的考生，以及在笔试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的人员，将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予以处理。  
      12.考生身份证丢失的，需到公安部门办理临时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明（须带照片）。

附件：[2021年天津市北辰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合同制幼儿教师考生健康卡及考试安全承诺书](http://zkgg.tjtalents.com.cn/upload/file/20210625/20210625144319_886.doc)

天津市北辰区教育局  
2021年6月28日

**2021年天津市北辰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合同制幼儿教师**

|  |  |
| --- | --- |
| **姓名： 准考证号： 报考岗位：** | |
| 笔试前14日内，本人及家人是否出现发热、乏力、咳嗽、呼吸困难、腹泻等病状 | 否 是□ |
| 笔试前14日内是否  具有中高风险地区  旅居史 | 否 是□ |
| 是否接触境外返津  人员或中高风险地区  来津人员 | 否 是□ |
| 考生考试安全承诺 | 本人承诺：我已知晓《2021年天津市北辰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合同制幼儿教师考生防疫与安全须知》，并保证严格按照须知内容执行。我将如实填写健康卡，如有发热、乏力、咳嗽、呼吸困难、腹泻等病状出现，将及时向报考单位报告，并立即就医。我将按照报考单位要求，如实上报健康信息及相关情况。如考试结束后14天内出现新冠肺炎疑似或确诊情况，我将立刻拨打**招考单位电话**：022-26390668，报告情况，并及时就医。如因隐瞒病情及接触史、离津史引起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 |

**考生健康卡及考试安全承诺书**

**本人签字：**  时间：2021年 月 日